

# 大丰港石化新材料产业园环境监控设备运维服务项目

## 招 标 文 件

招标人：江苏大丰港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盖章）

招标代理机构：江苏中线行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日 期： 二〇二二年一月

# 不见面开标须知

各潜在投标单位：

1、根据《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深化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整合共享指导意见的通知》（国办函〔2019〕41号）、国家发改委发布《关于积极应对疫情创新做好招标投标工作保障经济平稳运行的通知》等文件精神，全面逐步推行不见面投标开标等招标投标活动。结合当前疫情防控要求，本项目开标方式为不见面纸质文件开标。开标当日，投标人无需到达开标现场，仅需在任意地点通过PC端或移动端的“腾讯会议”及相应的配套硬件设备参加开标会议。

参加会议的方法（必选）：电脑或智能手机可以搜索下载并安装“腾讯会议”，注册完成后点击“加入会议”，输入会议号“818 153 588”，“您的姓名”按“**单位简称+授权委托人姓名**”格式填写，然后点击“加入会议”。会议系统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10分钟开放。

2、因本项目采用不见面纸质开标模式，故招标人特别说明如下：

2.1 投标人投标文件的编制和递交，应依照招标文件的规定进行。如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编制、递交投标文件，将可能导致废标，其后果由投标人自负。**特别说明：**由于本项目时间紧、任务重，又恰逢防控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期，因某种原因无法在规定的时间内递交投标文件的，视同放弃此次投标机会，不得向招标人、监管部门、招标代理机构等所有相关部门追责。

2.2 开标当日，投标人提交纸质投标文件后可离开，不需要参加现场开标会议，开标会议视频按第1条方法进行。

2.3 开标时间前10分钟，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提前进入开标会议系统，播放测试音频，各投标人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于规定时间内进入开标会议系统收听观看实时音视频交互并及时在讨论组中反馈，未按时加入开标会议系统的或未能在开标会议系统内全程参与交互的，视为放弃交互和放弃对开标全过程提疑的权利，投标人无法看到唱标、开标结果等实时情况，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2.4 开标全过程中，各投标人参与远程交互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应始终为同一个人，中途不得更换，在废标、澄清、提疑等特殊情况下需要交互时，投标人一端参与交互的人员均被视为是投标人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投标人不得以不承认交互人员的资格或身份等为借口抵赖推脱，投标人自行承担随意更换人员所导致的一切后果。

2.5 为顺利实现本项目开评标的远程交互，建议投标人配置能够实现远程音视频通话的高配置笔记本电脑、进入开标会议后确保网络通畅、稳定，为保证交互效果，建议投标人选择封闭安静的地点参与远程交互。因投标人自身软硬件配备不齐全或发生故障等问题而导致在交互过程中出现不稳定或中断等情况的，由投标人自身承担一切后果。

3、友情提醒：投标人如对上述腾讯会议软件等有疑问的，请尽早和软件公司的服务人员或其他专业人员联系，他们会根据投标人要求，提供必要的培训和技术支持。

**腾讯客服联系方式：0755-83765566**

**招标代理业务技术支持联系人：王桂强**

**联系电话：0515-66882258-9-840**

#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5
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9
1.1 项目概况.....	12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
1.3 招标范围、服务期或工期和质量要求.....	12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2
1.5 费用承担.....	13
1.6 保密.....	13
1.7 语言文字.....	13
1.8 计量单位.....	13
1.9 踏勘现场.....	13
1.10 投标预备会.....	13
1.11 偏离.....	13
2. 招标文件.....	13
2.1 招标文件组成.....	13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14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14
3. 投标文件.....	14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14
3.2 投标报价.....	15
3.3 投标有效期.....	15
3.4 投标保证金.....	15
3.5 资格审查资料.....	16
3.6 备选投标方案.....	16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16
4. 投标.....	16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6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16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6
4.4 不予接收的投标文件.....	17
5. 开标.....	17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17
5.2 开标程序.....	17
6. 评标.....	17
6.1 评标委员会.....	17
6.2 评标原则.....	18
6.3 评标.....	18
6.4 多个标段推荐中标候选人顺序.....	18
无.....	18
6.5 无效标书条款.....	18
6.6 重新招标.....	19
7. 中标结果公示.....	19
8. 合同授予.....	19
8.1 定标方式.....	19
8.2 中标通知.....	20
8.3 履约保证金.....	20
8.4 签订合同.....	20

9. 纪律和监督.....	20
9.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20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20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20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20
9.5 投诉.....	21
9.6 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现象.....	21
10. 招标人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21
10.1 收费标准.....	21
10.2 公示期间递交的材料.....	21
10.3 其它内容.....	21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22
1. 评标方法.....	22
2. 评审标准.....	22
2.1 初步评审标准.....	22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
3. 评标程序.....	24
3.1 评标准备.....	24
3.2 初步评审.....	25
3.3 详细评审.....	25
3.4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25
3.5 推荐中标候选人或直接确定中标人.....	25
3.6 提交评标报告.....	26
4. 通用评标规则.....	26
4.1 评标程序.....	26
4.2 不规范标书.....	26
4.3 计价文件评审规定.....	26
4.4 打分.....	26
4.5 争议处理.....	26
4.6 违法违规行.....	26
4.7 其它.....	26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27
第五章 招标需求.....	30
一、运维设备清单：.....	30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3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35
三、开标一览表.....	38
五、商务及技术条款偏离表.....	40
九、联合体协议（如有）.....	44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大丰港石化新材料产业园环境监控设备运维服务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大丰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221.231.122.12/dfhy/>)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2年2月9日9点00分00秒（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DFCG20220008

(2) 项目名称：大丰港石化新材料产业园环境监控设备运维服务项目

(3) 预算金额：480万元

(4) 最高限价：480万元

(5) 招标需求：本项目为园区内安装的恶臭在线监测系统、微型空气站、水质自动监测站、标准空气站、微型站GM5000的第三方运维服务，确保设备正常有效的运行。具体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招标需求”

(6) 服务期：2年

(7) 质量要求：合格，符合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规范要求和招标人的要求。

(8) 资金来源：财政

## 二、投标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投标申请人须在中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独立订立合同的能力，财务状况良好，近三年内没有严重违约和重大质量问题，未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等状态。

2、投标申请人应当满足《政府采购法》第22条之规定的各项条件。

3、招标人谢绝挂靠单位资质参与投标。

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

5、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成员（含联合体牵头人）不超过2家。

6、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为招标人不具备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 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的；

(3) 被责令停业的；

(4) 供应商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http://www.ccgp.gov.cn/>）等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5)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6)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 三、获取招标文件

1、各潜在投标人（投标单位或生产商）采用网上方式下载招标文件，具体步骤如下：

(1) 各潜在投标人（投标单位）下载采购类项目网上操作指南（网站

<http://ggzy.dafeng.gov.cn/dfweb/InfoDetail/?InfoID=8a98b92b-4bd3-4d80-afcf-ddb1d664dfbf&CategoryNum=029> 下载）；

(2) 各潜在投标人（投标单位或生产商）根据网上操作指南进行操作，仔细阅读采购类项目网上操作指南，认真掌握操作方法（请牢记登录名和密码），确保信息准确无误，如填报错误，后果由投标单位自行承担；

(3) 各潜在投标人（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下载招标文件后，报名视为成功。若未在报名系统下载招标文件，视为未报名。招标文件售价：0 元。

(4) 报名技术支持：登录大丰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点击查看“招投标常见问题”，或者拨打 0515-83927018，或者加入 QQ 群（问题解决群）：384422310。

2、请各投标人于 2022 年 1 月 13 日至 2022 年 1 月 20 日 进行网上报名及下载招标文件，如在规定时间内未下载招标文件，由此引起的责任自负。

###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1、投标文件递交地点：盐城市大丰区市民服务中心大楼二楼西侧大厅，北大门进，右侧自动扶梯上（详细地址：盐城市大丰区飞达东路 100 号）。投标人进入大楼和递交投标文件过程须严格执行本地动态疫情防控政策。

招标代理联系人：王桂强

联系电话：0515-66882258-9-840

## 2、投标文件提交开始及截止时间：

纸质投标文件的递交开始时间：2022年2月9日8时30分

纸质投标文件的递交截止时间：2022年2月9日9时00分00秒，逾期提交的文件拒绝接受。

开标时间：2022年2月9日9时00分00秒

为防止集中拥堵递交投标文件，请各投标单位尽可能提早递交。

##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 六、本招标项目采用的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七、本招标项目招标公告发布媒介：江苏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jiangsu.gov.cn/>）、盐城政府采购网（<http://yccz.yancheng.gov.cn/col/col12383/index.html>）、大丰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ggzy.dafeng.gov.cn/dfweb/default.aspx>）

## 八、特别说明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深化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整合共享指导意见的通知》（国办函〔2019〕41号）、国家发改委发布《关于积极应对疫情创新做好招投标工作保障经济平稳运行的通知》等文件精神，全面逐步推行不见面投标开标等招投标活动。结合当前疫情防控要求，本项目开标方式为不见面纸质文件开标。开标当日，投标人无需到达开标现场，仅需在任意地点通过PC端或移动端的“腾讯会议”及相应的配套硬件设备参加开标会议。

参加会议的方法（必选）：电脑或智能手机可以搜索下载并安装“腾讯会议”，注册完成后点击“加入会议”，输入会议号“818 153 588”，“您的姓名”按“单位简称+授权委托人姓名”格式填写，然后点击“加入会议”。会议系统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10分钟开放。

九、投标前请关注“大丰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的“政府采购”——“答疑补充”栏目。及时了解到项目的“答疑补充”等情况。

## 十、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招标人：江苏大丰港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联系地址：江苏省盐城市大丰区大丰港经济开发区中港大道1号

联系人：董其超

联系电话：18261213113

招标代理机构

招标代理：江苏中线行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盐城市大丰区东方一号创意小镇 9-1 号楼 409 室

联系人：王桂强

联系电话：0515-66882258-9-840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王桂强

电 话：0515-66882258-9-840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招标人	名称：江苏大丰港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联系地址：江苏省盐城市大丰区大丰港经济开发区中港大道1号 联系人：董其超 联系电话：18261213113
1.1.3	招标代理机构	名称：江苏中线行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盐城市大丰区东方一号创意小镇9-1号楼409室 联系人：王桂强 联系电话：0515-66882258-9-840
1.1.4	项目名称	大丰港石化新材料产业园环境监控设备运维服务
1.2.1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1.2.2	出资比例	100%
1.2.3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招标范围	详见招标需求。
1.3.2	服务期或交付使用期	2年
1.3.3	交货或服务地点	招标人指定地点
1.3.4	质量要求及验收标准	质量要求：合格，符合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规范要求和招标人的要求。 验收标准：所有监测设备均正常运行。
1.4.1	投标人资格要求	见招标公告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接受，联合体成员（含联合体牵头人）不超过2家
1.9.1	踏勘现场	投标人自行踏勘现场，招标人不组织集中踏勘
1.10	投标预备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召开 <input type="checkbox"/> 召开，召开时间： 召开地点： 投标人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招标人澄清的截止时间：

1.11	偏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 不允许
2.2.1	要求招标人澄清招标文件截止时间	2022年1月21日18时前
2.2.3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时间	投标人自行网上查寻
2.3.2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改时间	投标人自行网上查寻
3.1.1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一般包括资信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开标一览表等，详见投标人须知3.1投标文件的组成
3.1.3	须提交核验的材料	详见投标人须知3.1投标文件的组成
3.2.2	投标报价要求	固定总价报价，是投标人承诺的质量目标和项目完成时间内为完成招标文件所确定的招标范围的全部内容的全部价格体现。投标人应充分考虑为完成上述内容所必须的【包括管理费用和人员工资、保险费、交通费、差旅费、备机、设施设备检修维护保养费、利润、税金、运行维护期间所有设施设备及配件的采购、设施设备及零部件的拆卸安装更换费用、设施设备及零部件的运杂费、维修更换措施费用及其他不可预见的一切费用（人为因素造成的或间接造成的除外）】，且不得高于招标人设定的最高限价。
3.2.3	最高投标限价	<u>480万元</u>
3.3.1	投标有效期	<u>60</u> 日（从投标截止之日起算）
3.6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
3.7.4	投标文件数量	开标一览表 <u>1</u> 份；投标文件正本 <u>1</u> 份；副本 <u>5</u> 份
3.7.5	投标文件装订要求	1、投标人应按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装订投标文件并标注页码。 2、投标文件正本1份，副本各5份。 3、投标文件的封面应注明“正本”、“副本”字样。 4、投标文件须采用胶装、热熔装订
4.2.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和地点	时间及地点：详见招标公告
4.2.3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注：原件除外） <input type="checkbox"/> 是，退还安排：_____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盐城市大丰区市民服务中心大楼4楼开标二室
8.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u>按得分排序推荐1—3名中标候选人</u>

8.3	履约保证金	<p>1、履约保证金的形式：银行转帐、电汇、网汇、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p> <p>2、履约保证金的金额：中标价的 10%</p> <p>3、由中标人在中标后订立合同前一次性缴纳给招标人。履约保证金退还：合同履行完毕且中标人无违约情形后 5 日内无息退还。</p> <p>注：依据采购法第22条、条例第17条、《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采购人应当对提供 " 信用中国(江苏盐城) " 备案的第三方信用报告AA评级及以上政府采购供应商，免收履约保证金或降低履约保证金缴纳比例。</p>
	付款方式	<p>合同订立后预付合同价款的 10%，运维服务期间无任何问题后每半年凭发票支付年度运维服务费用的 45%，直至两年运维服务期满。</p>
10.1	收费标准	<p>本项目招标代理费由招标人支付。</p>

解释权：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当发现的不明确或不一致，在招标文件中有明确规定的，评标委员会应按已明确的规定评标；当发现的不明确或不一致，在招标文件中没有明确规定时：

(1)凡是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不明确或不一致，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

(2)凡不是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不明确或不一致，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招标公告（投标邀请书）、投标人须知、评标办法、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影响评审的，剔除该因素进行评审；其它情形的，以现行法律法规约定为准；凡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

(3)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招标人负责解释。

# 1. 总则

##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服务进行招标。本项目服务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

1.1.2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本招标项目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本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本招标项目的出资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3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3 招标范围、服务期或工期和质量要求

1.3.1 本次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本招标项目的服务期或工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本招标项目的交货或服务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4 本招标项目的质量要求及验收标准：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应具备的资格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除应符合本章第 1.4.1 项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 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明确主办方和各方的分工与职责，明确中标后联合体各方将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2) 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联合体资质等级。

(3) 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投标人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采购规定的特定条件。

(4)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标段中投标。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为招标人不具备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 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的；

(3) 被责令停业的；

(4) 供应商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http://www.ccgp.gov.cn/>）等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

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5)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 (6)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 1.7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1.9 踏勘现场

1.9.1 招标人不组织投标人踏勘现场，投标人可以自行对项目现场和周围环境进行勘察，以获取编制投标文件和签署合同所需的所有资料。项目现场的联系方式见须知前附表。

1.9.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招标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招标人向投标人提供的有关项目现场的资料和数据是招标人现有的能使投标人利用的资料。招标人对投标人由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

#### 1.10 投标预备会

1.10.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 1.11 偏离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允许投标文件偏离招标文件某些要求的，偏离应当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偏离范围和幅度。

## 2. 招标文件

### 2.1 招标文件组成

2.1.1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招标需求;
- (6) 投标文件格式。

2.1.2 根据本章第 1.10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招标文件相互之间发生矛盾时，以后发出的文件为准。

##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电报、传真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下同），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15天前以“补充答疑”的形式在大丰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ggzy.dafeng.gov.cn/dfweb/default.aspx>)上公开发布，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15天，且澄清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在投标截止时间15天前，招标人可以以“补充答疑”的形式在大丰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ggzy.dafeng.gov.cn/dfweb/default.aspx>)上修改招标文件。如果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15天，且修改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 3. 投标文件

##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由资信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开标一览表共四部份组成。**

### 3.1.1 投标文件包括资信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可以合并装订成册。

(1)、**资信文件**应包括如下内容:

①、企业营业执照（三证合一副本）（如是联合体投标还须分别提供）；②、投标人提供具有满足《政府采购法》第 22 条规定的承诺函（如是联合体投标还须分别提供）；③、联合体协议（如有）。

**注：**资格审查内容为①、②、③项，可提供原件或加盖投标单位公章的清晰的复印件，若缺少或复印件不清晰无法识别的，则资格审查不通过，不进入后续评审。

(2)、**商务文件**应包括如下内容:

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②、授权委托书（若有）；③、投标函；④、开标一览表；⑤、投标报价汇总表；⑥、商务及技术条款偏离表。

(3)、**技术文件**应包括如下内容:

投标人参考评标办法的相应评分角度，认为提供的其他技术资料。

各投标人根据评分标准自行清晰组织文稿，也可自行增加认为需要补充的内容。

3.1.2 开标一览表，另按要求单独密封唱标使用。

开标一览表密封袋里须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的身份证复印件及授权委托书）

3.1.3 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复印件作为附件的，投标人应按要求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应材料，否则不予认可。

###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报价应包含本招标文件中的全部内容所需的所有费用。

3.2.2 投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具体规定进行报价。

3.2.3 招标人设有最高投标限价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投标限价，最高投标限价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2.4 计价方式

本次招标计价方式采用“固定总价”报价，是投标人承诺的质量目标和项目完成时间内为完成招标文件所确定的招标范围的全部内容的全部价格体现。投标人应充分考虑为完成上述内容所必须的【包括管理费用和人员工资、保险费、交通费、差旅费、备机、设施设备检修维护保养费、利润、税金、运行维护期间所有设施设备及配件的采购、设施设备及零部件的拆卸安装更换费用、设施设备及零部件的运杂费、维修更换措施费用及其他不可预见的一切费用。（人为因素造成的或间接造成的除外）】除非因特殊原因并经买卖双方协商同意，投标人不得再要求追加任何费用。同时，除非合同条款中另有规定，否则，投标人所报价格在合同实施期间不因市场变化因素而变动。除非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修改，投标人应按招标人提供的招标需求中列出的设备项目填报单价和合价。每一项目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投标人未填报设备项目清单中列出的设备项目的单价或合价的项目，在项目实施后，招标人将不予支付，并视为该项费用已包括在其它有价款的单价或合价内。

投标人应先到项目现场踏勘以充分了解项目实施地点位置、情况、道路、储存空间、装卸限制以及任何其他足以影响承包价的情况，任何因忽视或误解工地情况而导致的索赔或服务期延长申请将不被批准。

### 3.3 投标有效期

3.3.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3.3.1 条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应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

### 3.4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 3.5 资格审查资料

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应按照本章 3.1 的要求提供资料。

### 3.6 备选投标方案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不得提交备选投标方案。允许投标人提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中标候选人的投标人，其所提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评标委员会认为中标候选人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招标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投标文件应按“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7.2 投标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并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单位章。委托代理人签字的，投标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投标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章或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确认。

3.7.3 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份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正本和副本的封面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的字样。当副本和正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3.7.4 投标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分别装订成册，并编制目录，具体装订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 4. 投标

###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 投标文件应清楚地标记“正本”、“副本”字样，并包装密封提交；封套上分别写明招标人名称、项目名称和投标人名称，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4.2.2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盐城市大丰区市民服务中心大楼二楼西侧大厅，北大门进，右侧自动扶梯上（详细地址：盐城市大丰区飞达东路 100 号）。投标人进入大楼和递交投标文件过程须严格执行本地动态疫情防控政策。

4.2.3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

4.3.2 投标人修改或撤回已递交投标文件的书面通知应按照本章第 3.7.2 项的要求签字或盖章。招标人收到书面通知后，向投标人出具签收凭证。

4.3.3 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第3条、第4条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并标明“修改”字样。

#### 4.4 不予接收的投标文件

4.4.1 未按本章第4.1.1款规定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有权不予接收。

4.4.2 未按规定获取招标文件而来投标的，招标人有权不予接收。

4.4.3 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接收；对在争议时间点接收的投标文件，后被认定逾期送达的，视同不予接收。

## 5. 开标

###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开标时间和地点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准时参加。

### 5.2 开标程序

5.2.1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1) 宣布开标纪律；

(2) 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并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确认投标人是否派相关人员到场；

(3) 宣布相关参会人员姓名；

(4) 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

(5) 当众开标、唱标，并记录在案；

(6) 相关参会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

(7) 开标结束。

5.2.2 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招标人应当当场作出答复，并作好记录。

## 6. 评标

###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 投标人或投标人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

的，且在处罚期内。

##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 6.3 评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 6.4 多个标段推荐中标候选人顺序

无

## 6.5 无效标书条款

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属于重大偏差，视为未能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应当作为无效投标予以否决：

- (1) 投标文件中的投标函未加盖投标人的公章；
- (2) 投标文件中的投标函无企业法定代表人（或企业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印章（或签字）的；
- (3) 如投标函由企业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加盖公章（或签字）的，企业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没有合法、有效的委托书（原件）的；
- (4) 投标人资格条件不符合国家有关规定或招标文件要求的；
- (5) 投标文件技术规格中一般参数超出招标文件允许偏离的最大范围或最高项数的；
- (6) 投标报价高于招标文件设定的最高投标限价的；
- (7) 投标文件的组成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 (8) 投标人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或在一份投标文件中对同一招标服务报有两个或多个报价，且未声明哪一个为最终报价的，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备选投标方案的除外；
- (9) 与招标文件提供的货物（设备）清单中的清单数量或规格不相同的；
- (10) 未参加项目报名的；
- (11) 投标文件载明的招标项目完成期限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期限的，或服务期达不到招标文件规定期限的要求；
- (12) 明显不符合技术规范、技术标准的要求的；
- (13) 投标文件载明的货物包装方式、检验标准和方法等不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的；
- (14) 投标文件提出的项目验收、计量、价款结算和付款方式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或招标人不能接受；
- (1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出现了评标委员会认为不应当雷同的情况的；
- (16) 以他人的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 (17) 投标人或拟派项目负责人有不诚信记录的；
- (18) 投标人未根据“第五章 招标需求”中“拟派本项目技术人员最低配置要求”提供项目负责人和技术人员及证明材料的。

(19) 组成联合体投标，投标文件未附联合体各方共同投标协议的。

除上述条件外，招标人一般不得另行规定无效标条件。特殊情况招标人需要另行规定无效标条件的，应当将调整的无效标条件及其说明事先征求招投标监管机构意见后写入招标文件。凡招标文件未明确的无效标条件，评标委员会不得作为判定无效标的依据，评标委员会也不得以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作为判定无效标的依据。

## 6.6 重新招标

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提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少于三个的，招标人在分析招标失败的原因并采取相应措施后，应当依法重新招标。重新招标后投标人仍少于三个的，按国家有关规定需要履行审批、核准手续的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报财政部门批准后，可以采用其他采购方式采购。

依法必须招标的项目评标委员会否决所有投标的，或者评标委员会否决一部分投标后其他有效投标不足三个使得投标明显缺乏竞争，决定否决全部投标的，招标人在分析招标失败的原因并采取相应措施后，应当重新招标。

## 7. 中标结果公示

7.1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标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与招标公告相同的发布媒介上对评标结果进行公示。

7.2 供应商认为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采购人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

## 8. 合同授予

### 8.1 定标方式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外，招标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依法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办法进行评审，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排序。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招标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国有资金占控股或者主导地位的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招标人应当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

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招标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

## 8.2 中标通知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供应商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发出中标通知书，并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招标文件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

## 8.3 履约保证金

8.3.1 在订立合同前，中标人应按招标公告、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和招标文件“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或者事先经过招标人书面认可的履约保证金格式向招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采购人应当对提供“信用中国(江苏盐城)”备案的第三方信用报告AA评级及以上政府采购供应商，免收履约保证金或降低履约保证金缴纳比例。

8.3.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8.3.1项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放弃中标，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应当予以赔偿。

## 8.4 签订合同

8.4.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5天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中标人应当予以赔偿。

8.4.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 9. 纪律和监督

## 9.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露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众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

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自离职，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 9.5 投诉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按照采购人所属预算级次，向本级财政部门提起投诉，财政部门负责依法处理供应商投诉。负责受理投诉的财政部门应当自受理投诉之日起三十个工作日内，对投诉事项做出处理决定，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投诉人、被投诉人和其他与投诉处理结果有关的当事人。需要检验、检测、鉴定、专家评审的，所需时间不计算在内。

#### 9.6 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现象

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以不合理的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

- （一）就同一采购项目向供应商提供有差别的项目信息；
- （二）设定的资格、技术、商务条件与采购项目的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不相适应或者与合同履行无关；
- （三）招标需求中的技术、服务等要求指向特定供应商、特定产品；
- （四）以特定行政区域或者特定行业的业绩、奖项作为加分条件或者中标、成交条件；
- （五）对供应商采取不同的资格审查或者评审标准；
- （六）限定或者指定特定的专利、商标、品牌或者供应商；
- （七）非法限定供应商的所有制形式、组织形式或者所在地；
- （八）以其他不合理条件限制或者排斥潜在供应商。

若有以上现象，评委将本招标文件相关条款（第三章第 4.7 款）执行。

## 10. 招标人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 10.1 收费标准

本项目招标代理费由招标人支付。

#### 10.2 公示期间递交的材料

无

#### 10.3 其它内容

无

#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 1. 评标方法

本项目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依法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办法进行评审，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排序。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最低报价及任何单项因素的最优均不是中标的必要条件。

## 2. 评审标准

###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资质性评审标准：（对照投标须知 3.1.1 编制审查标准。）

2.1.2 符合性评审标准：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审查标准主要有投标文件签字盖章、投标文件的组成、投标文件及报价唯一、服务期、质量要求等方面。

###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评分项目	满分	评分标准
报价部分	50	<p>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50</p> <p>注解：</p> <p>1、评标基准价为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有效投标报价；</p> <p>2、得分数值保留两位小数。</p> <p>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或者服务的价格给予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如有虚假，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依法承担相应责任。</p> <p>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p> <p>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的，对于联合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对联合体的报价给予 3%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组成联合体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p> <p>依据财政部87号第六十条，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p>

评分项目	满分	评分标准
类似业绩	4	2018年1月1日以来,投标人具有类似环境监控设备运维合同且合同内容体现空气站运维或地表水自动监测站运维的,每一个得1分(或提供的同一份合同空气站运维和地表水自动监测站运维均体现的,得2分),最高得4分。提供环境监控设备运维合同(含在维护项目)复印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日期以合同的签订时间为准。
综合实力	3	投标人具有ISO 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GB/T45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每有1个体系认证证书得1分;最多得3分(投标时须提供认证或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且认证机构须在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可查询且为有效状态,提供查询截图加盖投标人公章)
项目实施方案	9	<p>评委根据投标人为本项目编制的①、工作制度(0-3分);②、安全保障措施(0-3分);③、自动监测系统运维实施方案的完整性、可行性评分,包括运行管理机构设置、所制定的运行管理制度、运维操作规程(0-3分)等,根据方案响应程度。</p> <p>方案编制针对性强且具体可行,整体思路明确、可行性论述全面的打分区间3—2.01分;针对性一般、方案内容基本明确的打分区间2—1.01分;针对性欠佳,方案内容表述不清的打分区间1—0.01分;无阐述的得0分。</p>
	9	<p>投标人提供①、水、气质自动监测站运行维护方案对运维目标(0-3分);②、运维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远程监控,巡检、维护的内容与频次,零部件的清洁与更换,校准等)(0-3分);③、质量控制要求、记录表格的填写、运维应急预案(0-3分)等方面提供详细运维计划。根据投标人提供的运维方案的进行综合评审。</p> <p>方案明确、表述完整、可操作性强得,打分区间3—2.01分;方案比较明确、表述略模糊、具有一定的可操作性得,打分区间2—1.01分;方案不够明确、表述模糊、可操作性差得,打分区间1—0.01分,无此项描述得0分。</p>
	14	<p>投标人针对技术要求提供水质自动监测站运维应急预案。运维应急预案内容包括:①、突发性水质污染、特殊时期(丰水期、枯水期、洪水期等)(0-3.5分);②、自然灾害、水电检修(0-3.5分);③、临时停电或节假日(0-3.5分);④、重大活动或被偷盗破坏(0-3.5分)等情况,是否具备有效的预防和应急措施。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应急预案的合理性和可操作性进行综合评审:</p> <p>应急预案考虑周全、表述完整、可操作性强,得3.5—2.51分;应急预案考虑比较周全、表述略模糊、可操作性一般,得2.5—1.51分;应急预案考虑不够周全、表述模糊、可操作性较差,得1.5—0.01分,无此项描述得0分。</p>
配置保障	10	<p>1、投标人拟派技术人员在满足“第五章 招标需求”中最低配置要求的前提下,承诺投入本项目常驻运维人员不少于9人,并保证运维期间招标人可随时抽查,如人员不满足条件招标人有权扣除运维费用的,得2分。(以提供承诺书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为评分依据,未提供或承诺内容不全的不得分。)</p> <p>2、因本项目在运维过程中需对相关设备进行实验室检测化验,投标人拟派的技术人员具有化学检验员证书的,得2分。(以提供个人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和拟派技术人员自本项目投标截止之日起(当月不算)向前半年任意两个月在该单位参保缴费清单复印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作为评分依据。)</p> <p>3、为本项目配置的技术人员具有有效的中国环境监测总站或者国家有关部门颁发的自动监测技术与运维管理培训合格证的,得2分。(以提供个人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和拟派技术人员自本项目投标截止之日起(当月不算)向</p>

评分项目	满分	评分标准
		<p>前半年任意两个月在该单位参保缴费清单复印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作为评分依据。)</p> <p>4、投标人配置车辆在满足“第五章 招标需求”中最低配置要求的前提下，投标人提供承诺书，承诺在运维服务过程中不因交通工具的问题延误或推迟每个点位运维时效性的，得1分。（运维期间招标人可随时抽查，如车辆不满足条件招标人有权扣除运维费用）</p> <p>5、投标人配置备机在满足“第五章 招标需求”中最低配置要求的前提下，投标人承诺设置备机仓库，承诺中标后运维服务范围内的每一个运维的因子配备至少1台同品牌的能正常运行的备机，备机存放在项目服务所在地（合同签订后供业主备查）；得3分。（以提供承诺书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为评分依据，未提供或承诺内容不全的不得分。）</p>
诚信投标	1	<p>投标人提交签署并盖章《盐城市大丰区政府招标采购供应商承诺书》原件的得1分；没有提供的不得分。</p>

供应商的最终总得分为上述评分因素的总和。

投标报价是中标的一个重要因素，但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

评标注意事项：

- 1、在开标、评标期间，投标人不得向评委询问评标情况，不得进行旨在影响评标结果的活动。
- 2、在招标工作结束后，评标委员会成员和参与评标的有关工作人员不得透露与评标有关的情况。

注：1、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如有虚假，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2、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3、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的，对于联合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的报价给予3%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组成联合体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4、在货物服务招标投标活动中落实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等。

### 3. 评标程序

#### 3.1 评标准备

- 3.1.1 评标委员会成员到达评标现场时应在签到表上签到（或通过门禁系统签到）以证明其出席。
- 3.1.2 评标委员会成员首先推选一名评标委员会负责人，负责评标活动的组织领导工作。
- 3.1.3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应向评标委员会提供评标所需的信息和数据。评标委员会负责人应组

织评标委员会成员认真研究招标文件，未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标准和方法不得作为评标的依据。

### 3.2 初步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 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

3.2.2 投标文件不符合本章第 2.1 款评审标准的，属于重大偏差，视为未能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应当作为无效投标予以否决。

3.2.3 对照投标人须知 6.5 款，投标文件有上述情况之一，视为未能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凡招标文件未明确标明无效标条款的，评标委员会不得作为判定无效投标的依据。

3.2.4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

(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 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2.5 只有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文件才能进入详细评审。

### 3.3 详细评审

3.3.1 在详细评审发现符合“无效标书条款”的，应当作为无效投标予以否决，其投标报价亦不作为评标基准价 A 值的依据。

3.3.2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3.3.3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3.4 在评审过程中，一旦发现招标文件中发现以下现象的，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删除该项评审或记分。

①招标文件内容中某项条款，有明显倾向或歧视的；

②招标文件内容中某项条款有多种解释的。

### 3.4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4.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4.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4.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

### 3.5 推荐中标候选人或直接确定中标人

3.5.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在推荐中标候选人时，应遵照以下原则：

评标委员会按照最终得分由高至低的次序排列，并根据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中标候选人数量，将排序在前的投标人推荐为中标候选人。

### 3.6 提交评标报告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评标报告应当由全体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并于评标结束时抄送有关行政监督部门。

## 4. 通用评标规则

### 4.1 评标程序

资质标、商务标、技术标应分别评审，评审后不得更改。

### 4.2 不规范标书

评标审查中有发现投标书或投标人行为属不规范者，评标办法采用综合评分法的，且无法形成无效投标的，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后扣减 0.3—2 分。

### 4.3 计价文件评审规定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有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时，应当要求投标人以书面方式作出澄清，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后再进行认定。

### 4.4 打分

评委应记名打分，打分未记名的和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打分办法打分的，一律按无效票处理。设区间计分项的，其计分包括区间两端值。评审过程中，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如发现投标文件无相关资料、数据的，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可确定其该项不得分（即取消保底分值）。

### 4.5 争议处理

评标中发生重大情况或重大争议，需要进一步调查了解、协调处理的，现场监督人员报招标投标管理部门同意后可暂时休会，待有关问题得到澄清后再行复会。休会期间，所有招投标资料一律封存盐城市大丰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档案室，所有与会人员一律不得泄露评标情况。

### 4.6 违法违纪行为

在招投标过程中发生行贿受贿、扰乱招投标活动秩序及其他严重违法违纪行为的，一律取消有关责任人参与招投标活动的资格；影响评审结果的，应宣布评审结果无效。

### 4.7 其它

**在评审过程中，一旦发现招标文件中发现以下现象的，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删除该项评审或记分。**

- (1) 招标文件内容中某项条款，有明显倾向或歧视的；**
- (2) 招标文件内容中某项条款有多种解释的。**

评标委员会对优、良、中分档记分的，必须先确定优、良、中档次，再独立记分。评标委员会在评审中意见不统一并可能影响结果的，请评委各自留下书面意见，并以少数服从多数形成结论。

##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委托方（采购单位）：\_\_\_\_\_（以下简称甲方）

服务方（中标单位）：\_\_\_\_\_（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大丰港石化新材料产业园环境监测设备运维服务项目的招标文件及乙方的投标文件和中标通知书，甲乙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一、合同内容

1、乙方负责完成本次招标范围：园区内安装的恶臭在线监测系统、微型空气站、水质自动监测站、标准空气站、微型站 GM5000 的第三方运维服务，确保设备正常有效的运行等招标文件规定的全部内容。

2、下列文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部分：

- ①中标通知书；
- ②乙方中标的投标文件；
- ③乙方在招投标过程中所作的其它承诺、声明、书面澄清等；

3、乙方工作成果交付：

确保园区内安装的恶臭在线监测系统、微型空气站、水质自动监测站、标准空气站、微型站 GM5000 等设备正常有效的运行。

### 二、价格与支付

1、合同总价应包括投标人中标后为完成合同约定服务范围的全部工作需支付的一切费用，其应包括运维服务费、税金、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

2、付款步骤：

合同订立后预付合同价款的 10%，运维服务期间无任何问题后每半年凭发票支付年度运维服务费用的 45%，直至两年运维服务期满。

3、付款方式：银行汇票或转帐支票。

4、甲方支付此项费用外不再承担其它任何费用。

5、若遇国家或地方政府政策性调整，双方另行协商。

### 三、履约保证金

1、履约保证金的形式：银行转帐、电汇、网汇、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

2、履约保证金的金额：中标价的 10%

3、由乙方在中标后订立合同前一次性缴纳给甲方。

履约保证金退还：合同履行完毕且乙方无违约情形后 5 日内无息退还。

注：依据采购法第 22 条、条例第 17 条、《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

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采购人应当对提供“信用中国（江苏盐城）”备案的第三方信用报告 AA 评级及以上政府采购供应商，免收履约保证金或降低履约保证金缴纳比例。

#### 四、质量与验收

所有监测设备均正常运行。

#### 五、双方的违约责任

##### 1、甲方违约责任

甲方应按照合同约定的付款进度及时支付合同价款。

##### 2、乙方违约责任

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及时履行合同义务的，每逾期一日，应承担运维服务费用总价款 2%的违约金，逾期 7 日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除没收乙方履约保证金外，乙方应承担运维服务费用总计款 20%的违约金。因乙方原因导致运维设备损坏或不能正常运行，乙方应承担本合同总价 20%的违约金，并在甲方规定的时间维修好运维设备，逾期甲方有权选择与乙方立即解除本合同。若违约金不足以补偿甲方的直接经济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承担赔偿责任甲方的直接经济损失，与此同时甲方有权选择与乙方立即解除本合同。

#### 六、争议解决

1、在执行本合同中若发生争议，双方首先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经协商在 7 天内不能达成协议时，应提交由盐城仲裁委员会根据其仲裁程序和暂行规则进行仲裁。

2、仲裁裁决应为最终决定，并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3、除另有裁决外，仲裁费应由败诉方负担。

4、在仲裁期间，除正在进行仲裁部分外，合同其它部分继续执行。

#### 七、沟通方式

双方可以以书面、口头或电子邮件的方式进行沟通，重要事件的沟通应以书面的方式进行。有当事人签字或单位盖章的原件为正式文件，具有法律效力。其他沟通记录在双方均认同的情况下可作为正式文件使用。

#### 八、合同语言

合同书写应用简体中文。双方所有的来往函电以及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应以简体中文书写。

#### 九、保密及知识产权协议

本合同及合同涉及的其他资料、信息属保密性质，未经双方同意，任何一方不得向第三方泄露。对不属于本方、且受知识产权保护的产品、资料、信息不得用于其他目的。本项目最终成果知识产权归甲乙双方共同所有，同时乙方应保证甲方使用其提供的服务及产品不会产生知识产权侵权等问题，否则，责任一律由乙方承担。

#### 十、不可抗力

1、签约双方任一方由于受诸如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不可抗力事故的影响而不能履行合同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以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事故所影响的时间。不可抗力事故系指

买卖双方在缔结合同时不能预见的，并且它的发生及其后果是无法避免和无法克服的事故。

2、受阻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故发生后尽快用电报、传真通知对方，并于事故发生后 7 天内将有关当局出具的证明文件用特快专递或挂号信寄给对方审阅确认。一旦不可抗力事故的影响持续 3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 十一、合同的解除、转让、修改、补充

##### (一) 合同的解除

1.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合同一方可以解除合同：

1.1 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未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有权解除合同；

1.2 因合同一方违约导致合同不能履行，另一方有权解除合同；

2. 有权解除合同的一方，应当在违约事实或不可抗力发生之后三十天内书面通知对方以主张解除合同，合同在书面通知到达对方时解除。

##### (二) 合同的转让

合同的部分和全部都不得转让。

##### (三) 合同修改、补充

合同的修改、补充应事先经双方同意，并签名、盖章确认，作为补充合同。签名、盖章后立即生效。若补充合同与前合同发生冲突，以最新的补充合同为准。

#### 十二、附则

1、合同份数：本合同一式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其他用于存档及备案，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未尽事宜：合同在执行过程中出现的未尽事宜，双方在不违背本合同和招标文件的原则下协商解决，协商结果以书面形式盖章记录在案，作为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但需向招标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提交一份备存。

3、本合同如与合同一般条款有冲突，以合同特殊条款要求为准。

#### 十三、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在双方盖章、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后生效。

甲方（签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年 月 日

乙方（签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年 月 日

## 第五章 招标需求

### 一、运维设备清单：

产品	监测项目	数量
恶臭在线监测系统	氨气、硫化氢、三甲胺、甲硫醇、甲硫醚、二甲二硫醚和二硫化碳、苯乙烯、臭气（品牌：杭州春来）	8套
微型空气站	SO <sub>2</sub> 、NO <sub>2</sub> 、PM <sub>2.5</sub> 、PM <sub>10</sub> 、气象五参数、TVOC（品牌：雪迪龙）	50套
水质自动监测站	COD（品牌：杭州启绿）、流量（品牌：上海衡谱）、挥发酚（品牌：湖南力合）高锰酸盐指数、氨氮、总磷、总氮、常规五参数（品牌：宁波理工）	1套
水质自动监测站	五参数、COD、氨氮、总磷（品牌：赛默飞） 总氮（泽天）	3套
空气站	硫化氢、二氧化硫、氨、氮氧化物、CS、VOCs、气象五参数（品牌：赛默飞）	3套
微型站 GM5000	SO <sub>2</sub> 、NO <sub>2</sub> 、CO、O <sub>3</sub> 、PM <sub>2.5</sub> 、PM <sub>10</sub> （品牌：赛默飞）	3套

### 二、拟派本项目技术人员、车辆、备机最低配置要求：

拟任岗位	数量	相关要求
项目负责人	1人	具有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证书
技术人员	不少于6人	1、具有省级及以上部门颁发的自动监控（水）运行工相关证书，不少于2人。 2、具有省级及以上部门颁发的自动监控（气）运行工相关证书，不少于4人。
车辆	不少于5辆	本项目共68个点位，车辆配备不少于5辆。
备机	各一套	运维服务范围内的每一个运维的因子配备至少1台同品牌的能正常运行的备机（合同签订后供招标人备查）

注：投标人须根据上述最低配置要求拟派项目负责人和技术人员，并提供拟派技术人员的个人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并提供拟派项目负责人和技术人员自本项目投标截止之日起（当月不算）向前半年任意两个月在该单位参保缴费清单复印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未提供或提供不齐全或不满足技术人员最低配置要求的，投标文件按无效标书处理。

### 三、维保服务要求：

1、投标人应提供完整的水（气）分类仪运维实施方案（含应急事故处理方案），针对具体站点、具体仪器提出解决目前存在问题的措施，方案中应包含针对具体站点的维护方法、周期、内容及技术保障措施。

2、在水质自动监测系统运维及管理期间，在合同约束范围内中标人拥有管理自主权；

3、投标人具有自己的实验室或者与相关实验室进行合作，以便在设备运维过程中可以随时化验检查等。投标时提供拥有的实验室或者与相关实验室合作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4、在仪器运维及管理期间，中标人应严格按照招标人制订的操作规范和规章制度，对所管理的仪器设备进行规范操作和精心维护及必要维修，保证系统及仪器设备的正常运行，达到招标人提出的系统及仪器设备考核指标要求。中标人必须接受招标人（托管站）的定期或不定期检查 and 考核。

5、不论何时，中标人都应承担监测数据的保密责任；中标人按照招标人的要求，进行报告和传输有关的监测数据，均不得以任何方式和渠道向外界传递任何监测数据。

6、不论何时，中标人无权将招标人的任何资产进行对外投资、合作、经济担保及资产抵押。

7、投标人应提供完整的自动监测运维人员管理方案，提出解决稳定人员队伍的措施。

8 对投标人装备的要求：

8.1 投标人应提供运维质控所必备的手机、平板等移动设备以安装相应的质控管理软件。

8.2 投标人应配备专业人员，巡检人员必须配备专用工具，包括便携式电脑、万用表、远程数据查询系统等；同时，还须配备通讯调试工具，包括各种硬件接口线、改线工具、接口调试软件及常用零部件等。

8.3 投标人应建立备品备件库，确保常规易耗品的供应；运维的每一个指标需配备至少1台的备机；在合同签订前接受甲方的检查。

9 对投标人提供服务的要求

9.1 投标人必须根据本部分要求作出相应应答，明确维护方法、周期、内容及技术保障等。

9.2 水（气）质自动监测站系统及仪表维护内容

（a）总体维护要求

每天远程调看仪器数据，检查各仪器运行的状况。每月在现场观察系统运行一个完整的

周期，检查整个系统运行状况。通过每日监控、定期巡查，确保仪器设备和系统处于正常的运行状况。

#### 水质自动站运行维护内容及要求

##### (b) 工作内容

序号	维护内容	维护周期及目标	维护要求
1	水质在线监控仪表	1次/周，清洗比色池、更换进样管路等确保仪器各项性能完好	清洗比色池 更换进样管路 检查试剂使用情况，及时添加试剂 检查数据传输线路是否正常 检查电源和数据是否正常 清洁机柜及外部仪器检查和仪器性能检查 每月的质控核查 台账的记录
2	气质在线监控仪表	1次/周，清洗采样探头、更换过滤膜等确保仪器各项性能完好	清洗采样探头 更换滤膜 检查载气、标气等使用情况，及时添加 检查数据传输线路是否正常 检查电源和数据是否正常 清洁机柜及外部仪器检查和仪器性能检查 每月的质控核查 台账的记录

#### 四、应急措施要求

##### 1、突发污染事故要求

当监测数据发现异常或发现所在监测点发生污染事故时，须2小时内报告招标人，并及时核查仪器运行状态，保证系统仪器正常运行，监测数据准确，传输畅通，并协助托管站进行手工监测复核。

##### 2、水（气）质自动站系统仪器故障

当水（气）质自动站系统仪器出现故障、停运时，中标方应保证在2小时内到达现场检修。并及时用电话与书面形式报告招标人，并做好台账记录。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投 标 人：\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 名：\_\_\_\_\_ 性 别：\_\_\_\_\_

年 龄：\_\_\_\_\_ 职 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及标段）\_\_\_\_\_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二、投标函

### 投 标 函

\_\_\_\_\_(招标人)\_\_\_\_\_：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项目名称及标段）服务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的投标报价，以\_\_\_\_（服务期）\_\_\_\_，并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实现项目目的。

2. 我方承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3. 如果我方中标，将派出\_\_\_\_\_（姓名）作为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

4. 如我方中标：

（1）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我方承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向你方递交履约保证金。

（3）我方将严格履行本投标文件中的全部承诺和责任，并遵守招标文件中对投标人的所有规定。

5.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6. \_\_\_\_\_（其他补充说明）。

投标人(公章)：\_\_\_\_\_

法人代表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印章）：\_\_\_\_\_

日期：\_\_\_\_\_

### 三、开标一览表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标段名称：\_\_\_\_\_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标单价
1		小写：
		大写：
项目负责人		
服务期		

注：1、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单位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2、投标费用包括本项目招标文件规定的一切费用。

3、以上报价应与投标报价明细表中的价格相一致。

4、此表请单独信封放入投标文件袋，信封封面请注明招标编号、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及“开标一览表”字样。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如有授权）

日期：\_\_\_\_年\_\_月\_\_日

需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及授权委托书原件

## 四、投标报价汇总表

项目名称：

序号	说明	金额（人民币 元）
1		
2		
3		
4		
...		
投标总价(元)		

投标总价大写：\_\_\_\_\_（人民币 元）

注：本表中投标总价须与投标函中投标报价一致。

投标人名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_\_\_\_\_（签名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五、商务及技术条款偏离表

### 商务及技术条款偏离表

招标文件编号：

标段号（如有时）：

序号	招标文件 条目号	招标文件的 商务、技术条款	投标文件的 商务、技术条款	说明

注：投标人必须对招标文件的主要商务技术条款（如服务期、付款方式、履约保证、质保期等）逐条填写。

授权委托人（签字）：\_\_\_\_\_

日 期：\_\_\_\_\_

## 六、中小企业声明函

###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联合体）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供应商如不提供此声明函，价格将不做相应扣除。



## 八、承诺函

我单位承诺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至(六)项条件。

如有虚假，贵方可取消我方中标资格。

投标人（盖单位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 九、联合体协议（如有）

（联合体中各供应商全称）在此达成以下协议：

1、我们自愿组成联合体，参加采购为\_\_\_\_\_（项目全称）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

2、若我们联合中标、成交，（供应商单位 1 全称）实施项目中（工作内容）部分工作和约定其单位在项目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的\_\_\_（百分比）\_\_\_，并承担相应的责任。（供应商单位 2 全称）实施项目中（工作内容）部分工作和约定其单位在项目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的\_\_\_（百分比）\_\_\_，并承担相应的责任……。 （注：联合体中各供应商都应明示所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

供应商全称（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

日期： \_\_\_\_\_年\_\_月\_\_日

注：联合体中各供应商均须加盖单位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

## 十、为完成本项目投标人认为所需要的其它资料

本采购文件至此，以下空白。